



樂施會《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研究》

WONG Shek Hung to: 'panel_m@legco.gov.hk'

Cc: Terry LEUNG

20/09/2021 15:36

From: WONG Shek Hung <shwong@oxfam.org.hk>

To: "'panel_m@legco.gov.hk'" <panel_m@legco.gov.hk>,

Cc: Terry LEUNG <terry.leung@oxfam.org.hk>

1 attachment



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研究_2021.docx

敬啟者：

樂施會《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研究》

樂施會於九月完成《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狀況研究》，分析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工作的問題。研究團隊於今年七月至八月實地訪問了二百位戶外清潔工，當中七成受訪工友為六十歲以上的長者，逾半患有長期病患。另外，九成受訪工友的工作地點多被太陽直接照射，工作環境的平均溫度高達34.3度，近半表示因此經常感到身體出現不良狀況，當中九位於今年患上暑熱疾病。

根據勞工處的「酷熱環境下工作預防中暑」指引（「指引」），僱主有責任調節工作時段，免讓僱員持續在酷熱環境下工作。然而，近七成受訪工友表示僱主沒有在安排上減少他/她們連續工作的時間，逾三成更表示在戶外工作期間完全沒有休息時間；即使有休息時間，分別有近四成及近兩成受訪者表示，要在烈日下工作達三及四小時後，才獲片刻的休息時間。

為此，樂施會提出三個建議，以加強工友在酷熱天氣下的保障：第一，建議將「指引」下的安全要求納入政府外判標書，並加入有薪病假的要求、第二，建立酷熱天氣下的停工標準，第三，繼續幫助工友增設降溫用品。

現隨電郵附上中文報告一份，如對報告內容有任何查詢，歡迎聯絡樂施會政策研究幹事梁名峰先生（電話：3120 5144 / 電郵：terry.leung@oxfam.org.hk）。

此致

黃碩紅
樂施會署理港澳台項目總監

Wong Shek Hung

Acting Director of Hong Kong, Macau, Taiwan Programme Unit

Oxfam Hong Kong

17/F, China United Centre

28 Marble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Direct line : (852) 3120 5279
General line : (852) 2520 2525
Facsimile : (852) 2527 6202



See how at www.oxfam.org.hk

Disclaimer: This email and any attachments are proprietary and only intended for the addressees. If you are not the intended recipient, please notify the sender immediately and delete this email from your system. Any unauthorized use of the contents is strictly prohibited



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研究

內容撮要及政策建議

2021 年 9 月

1. 引言

1992 年，《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United Nations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Climate Change，簡稱 UNFCCC) 在巴西里約熱內盧召開首屆政府首腦級會議，是全球合作應對氣候變化第一步，由 1995 年起，各地政府每年召開締約方會議 (Conference of the Parties，簡稱 COP)，以評估應對氣候變化的進展。在 2015 年巴黎協定中，各地政府約定在本世紀結束前，將 19 世紀末以來全球平均溫度升幅控制在攝氏 2°C 以下，1.5°C 為目標¹。樂施會自 2007 起開展對抗氣候貧窮的工作。氣候變化令極端天氣頻仍，影響以耕作為生的發展中國家的農民，天災更隨時令家園不保；城市的基層工友特別是戶外工作者亦要面對更多酷熱天氣的日子，危及工友的健康。

香港雖然是個富裕的城市，但與其他沿岸城市一樣，現正面臨多種與氣候變化相關的威脅。²其中一個明顯的現象為每年平均氣溫呈上升趨勢，今年五月至八月，天文台錄得的酷熱天氣多達 38 日，比 1991-2020 的相同月份多出 22.7 日。³氣候變化引致極端天氣，貧窮人士往往是受最大影響的一群，其中一個主要原因是他們大多任職基層工作，較多機會暴露在極端酷熱的天氣之中。要扭轉氣候變化的影響，政府需要制定「減排」和「適應」措施雙管齊下。在「減排」方面，香港政府於 2020 年的《施政報告》承諾，將致力爭取於 2050 年前實現碳中和，但在推行各方案實踐這目標的同時，政府仍需要在不同範疇制定「適應」氣候變化衝擊的方案，其中是次研究提及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保障，正是氣候調適的重要一環。⁴

¹ https://ec.europa.eu/clima/policies/international/negotiations/paris_zh

² <https://www.susdev.org.hk/elearning/tc/pe-1.php>

³ https://www.hko.gov.hk/tc/cis/statistic/vhotday_statistic.htm

⁴ <https://climate.nasa.gov/solutions/adaptation-mitigation/>

樂施會一直關注外判清潔工的待遇及權益，鑑於氣候變化令香港天氣日趨炎熱，威脅這班基層人士的健康。因此，本會委託社會政策研究有限公司進行相關研究，從前線清潔工的視角，探討現時在酷熱天氣下工作的問題、評估其僱主應對有關情況的相應措施、休息、訓練、裝備等安排，並以此提升社會對氣候適應的意識。本報告將先介紹是次研究的設計、並概述主要的研究發現，最後將針對結果提出相關的政策建議。

1.1 研究目的

1. 探討香港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
2. 了解戶外清潔工在酷熱天氣下工作所面對的問題和需要
3. 評估僱主應對酷熱天氣下工作的相應措施
4. 從戶外清潔工的視角提出改善在酷熱天氣下工作的政策建議

1.2 資料收集方法

本會委託社會政策研究有限公司收集是次研究所需要的資料，以下為是次研究的資料收集方法。

面談調查：研究團隊於今年七月至八月，約見了 200 位前線的戶外清潔工（當中 160 位為食物環境衛生署、房屋署或康樂文化事務署的清潔工，另外 40 位為在其他機構任職的戶外清潔工）以問卷的方式收集他／她們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狀況和對身體的影響、現時的工作安排和問題，以及對各項改善方法的意見。

深入訪談：研究團隊於今年八月，約見十名前線的戶外清潔工，深入探討他／她們在酷熱天氣下工作所面對的問題和需要，以及現行措施的不足和原因。

2. 受訪者的背景資料

2.1 七成受訪工友屬長者，近半患有長期病患

是次研究的受訪工友年齡偏大，60 歲或以上的受訪工友佔 70.5% (70 歲或以上的佔整體受訪工友 10.5%，當中年齡最大的為 84 歲)。而且，近一半受訪工友被醫生診斷為患有長期病患。

在教育程度方面，大部份受訪工友只有初中或以下程度(91.5%)。在收入方面，大部分受訪工友的每月平均收入只有\$12,000 以下。他/她們主要為食物環境衛生署(45.5%)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26%)的外判清潔工。

表一：受訪者年齡 (N=200)

	%
60 歲以下	29.5%
60 歲或以上	70.5%
合計	100%

表格二：受訪者是否被醫生診斷為有長期病患 (N=200)

	%
有	47.2%
沒有	52.8%
合計	100%

表格三：受訪者的教育程度 (N=200)

	%
小學或以下	55.5%
初中(中一至中三)	36.0%
高中(中四至中七)	8.5%
/文憑／毅進／證書課程以上或以上	
合計	100%

表格四：受訪者所屬的政府部門／機構 (N=200)

	%
食物環境衛生署	45.5%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6.0%
房屋署	14.0%
其他 (私人屋苑)	14.5%
合計	100%

表格五：受訪者的每月收入 (N=200)

	%
\$8,000 以下	3.0%
\$8,000 - \$9,999	34.0%
\$10,000 - \$11,999	56.0%
\$12,000 - \$13,999	2.0%
\$14,000 或以上	5.0%
合計	100.%

3. 主要結果

3.1 受訪工友須長時間在酷熱天氣下工作，近半經常感身體不適

受訪工友每月平均工作 25.9 日，當中 24.8 日(95.8%)需要戶外工作⁵。研究團隊在進行訪談時，錄得七月至八月的工作環境溫度平均高達 34.3 度。在戶外工作時，九成受訪工友表示多數在有太陽直接照射的地方工作，近半受訪工友表示在酷熱天氣下工作，身體經常出現不良狀況(45.5%)，當中有 9 位更表示，今年曾患上暑熱疾病(如中暑及脫水)。

在深入訪談中，受訪工友表示在烈日當空下，頭暈、頭痛、作嘔和食慾不佳為常見的現象，有的更在今年內已有多於一次的中暑經歷，情況令人擔憂。然而，受訪者在訪談中表示即使身體不適，也不會申請工傷和病假，原因是他們工資本來就不高(受訪工友領的都不達生活工資水平)，如申請病假便會失去部分工資，也擔心被主管責備。除此之外，現時暑熱疾病不被視為工傷，而這些疾病亦較難符合基本的申索條件(由醫生簽發的四天病假紙)。從病假和工傷保障的安排，反映現時制度並未有為這班為社會默默付出的清潔工提供足夠保障。

表格六：受訪者過去一個月的工作狀況 (N=200)

	平均數
工作的日數	25.9
在戶外工作的日數	24.8
平均工作環境溫度	34.3°C

表格七：受訪者身體是否經常出現不良狀況 (N=200)

	%
有	45.5%
沒有任何影響	54.5%
合計	100%

表格八：受訪者是否多數在有太陽直接照射的戶外地方工作(N=200)

	%
是	90.0%
不是	10.0%
合計	100.0%

⁵ 由於有小部分受訪工友負責公廁或屋苑的清潔，所以有關在戶外工作的日數不是 100%。

3.2 近七成受訪工友須整天連續在戶外酷熱環境下工作

根據勞工處的「酷熱環境下工作預防中暑」指引(下稱「指引」)，清楚指出僱主有責任「安排僱員交替在酷熱和較清涼的環境下工作」及「盡量安排在日間較清涼的時間(例如清晨)及較清涼的地方(例如有蓋或有遮蔭的地方)工作」，但是次研究結果顯示，大部分僱主並未有跟從指引，這反映在有近七成(68%)工友表示須整天連續在戶外酷熱環境下工作，還有 45% 工友指僱主沒有調節工作時間表，令其避開在酷熱時段工作。

表格九：僱主有否在安排上減少僱員連續工作的時間 (N=200)

	%
有	32.0%
沒有	68.0%
合計	100%

表格十：僱主有否適當調整僱員的工作時間以避開酷熱時段工作 (N=200)

	%
有	55.0%
沒有	45.0%
合計	100%

3.3 逾三成工友在戶外工作期間完全沒有休息時間

勞工處指引訂明僱主須「在酷熱時段須定時安排僱員在較清涼的地方小休」，但是次研究發現 32% 受訪工友表示在戶外工作期間完全沒有休息時間，當中主要原因包括工作過於繁重(65.6%)、僱主/主管不准休息(31.3%)。在深入訪談中，有受訪工友表示自己的顧慮，在僱主/主管沒有明確給予休息時間和地點的情況下，他/她們因擔心自行休息會被主管責備，而路人的投訴也會導致被食環署的督察記名(該受訪工友為食環署的外判清潔工)，由於擔心會因此失去工作，所以他/她們和其他工友都不敢在工作期間休息。

即使有受訪工友(68%)表示有休息時間，但分別有近四成(37.5%)及兩成(16.9%)要在烈日下工作達 3 及 4 小時後，才獲片刻的休息時間。事實上，在深入訪談中，工友表示即使獲僱主/主管編排休息時間，但前提是滿足一定的工作進度，如果當天工作太忙，他/她也只好犧牲休息時間免得拖慢工作進度。在疫情爆發下，各區的工作量比過往增加了不少，因此休息時間更被進一步壓縮。

表格十一：受訪者在戶外工作期間有沒有休息時間 (N=200)

	%
有	68.0%
沒有	32.0%
合計	100.0%

表格十二：受訪者沒有休息時間的原因 (N=64)

	%
工作過於繁重	65.6%
僱主／主管表示工作期間不准休息	31.3%
怕被客人／市民投訴	7.8%
其他	0.0%

表格十三：受訪者在戶外工作期間每隔多久休息一次 (N=136)

	%
1 小時	11.0%
1 小時 30 分鐘	10.3%
2 小時	17.6%
2 小時 30 分鐘	5.9%
3 小時	37.5%
4 小時	16.9%
5 小時	0.7%

3.4 七成受訪工友指僱主沒有提供適當降溫設備及用品

勞工處指引同時要求僱主須提供「合適衣著」，包括透氣的衣服、闊邊帽等，以避免臉及頸背被陽光直接照射，亦有助散熱。但是，是次研究仍然發現，三成半受訪工友表示僱主未有提供適當的工作服裝(例如，只提供質料差劣和不透氣的工作服，以及以防曬能力較差的鴨嘴帽代替闊邊帽)。另外，七成受訪工友指僱主沒有為他/她們提供如小風扇、降溫噴霧和冰巾等設備和用品，以助工友在酷熱天氣工作中預防暑熱疾病，值得一提的是，這些降溫設備及用品，都是基層工友難以負擔的。

表格十四：僱主有否提供適當的工作服裝
(如：透氣的衣服、闊邊帽) (N=200)

	%
有	65.0%
沒有	35.0%
合計	100%

表格十五：僱主有否提供適當降溫設備及用
品(如：小風扇、降溫噴霧、冰巾) (N=200)

	%
有	30.0%
沒有	70.0%
合計	100%

3.5 七成半受訪工友沒有接受過預防中暑相關的應急訓練

大部分受訪工友(75%)表示未曾參加過預防中暑相關的講座或訓練班，近半(46%)更指僱主未有提供相關培訓。在訪談中有工友表示，即使僱主有安排相關培訓，但基本上都是下班後開課，這讓已辛勞工作一整天的身體難以負荷，因此只好選擇不出席課堂。另外，有超過四成受訪者(44%)指僱主沒有在工作間設置溫度計和血壓計以便他們監察身體狀況。鑑於清潔工友多為長者及有長期病患，長時間在酷熱天氣下工作定會大大提高他們的健康風險，若沒有足夠知識裝備，面對暑熱疾病問題，他/她們也不知道正確的處理方法。

表格十六：受訪者有否參加
預中暑相關的講座或訓練班
(N=200)

	%
有	25.0%
沒有	75.0%
合計	100%

表格十七：受訪者僱主有否
提供預防中暑相關的講座及
應急訓練 (N=200)

	%
有	54.0%
沒有	46.0%
合計	100%

表格十八：受訪者僱主有否
常備溫度計、血壓計讓僱員
必要時檢查身體 (N=200)

	%
有	56.0%
沒有	44.0%
合計	100%

3.6 逾七成工友籲限制酷熱天氣下戶外露天工作

除此之外，受訪工友希望條文(具法律效力的指引)中明確限制在酷熱天氣下的工作時間(72%)，其他受歡迎的措施為增加休息次數或時間(68%)、安排工作時間避開酷熱時段(51.5%)、提供適當的休息場所(50%)和提供防中暑裝備(45.5%)等。

表格十九：受訪者對改善酷熱天氣下工作狀況的建議

	%
限制酷熱天氣下戶外工人的工作時間 (N=200)	72.00%
增加休息次數或時間 (N=200)	68.00%
安排工作時間避開酷熱時段 (N=200)	51.50%
提供適當的休息場所(如:臨時上蓋、陰涼休息處) (N=200)	50.00%
提供防中暑裝備（如：冰巾、寬邊帽、小風扇等）(N=200)	45.50%

4. 政策建議

為加強對基層外判工友在酷熱天氣下的氣候適應，樂施會有以下的建議：

4.1 將「指引」下的安全要求納入政府外判標書，並加入有薪病假的要求

現時政府外判合約的扣分制度中，只有四種情況下會被扣分，分別是違反最低工資水平、每天工作時數上限、與非技術工人簽訂標準僱傭合約，以及以自動轉賬方式支付工資予非技術工人的合約責任。政府作為最大的僱主，亦以外判形式聘請大量基層清潔工，因此應盡最大的努力保障這些人士的安全和權益。為此，樂施會建議政府將酷熱天氣下工作的安全指引納入在標書，並將其加入扣分制度中，以提高不遵守規則的阻嚇力，並讓承辦商在競投前已將相關成本計算在內。

除此之外，受訪工友即使因暑熱疾病導致身體不適，但害怕影響收入而堅持工作。根據《僱傭條例》，僱員要在醫生證明兼建議的病假不少於連續 4 天，才可獲發日薪 4/5 的「疾病津貼」，少於 4 天，並無任何津貼，若工友因暑熱疾病而請病假，就等於被扣人工，因此很多外判工即使上班當日身體不適，都堅持工作，目的就是避免「手停口停」。

有見及此，樂施會同時呼籲政府在招標制度上，加入要求僱主/承辦商為外判清潔工提供有薪病假的保障，即使少於連續 4 天的病假，也應向工友發放不少於日薪 4/5 的「疾病津貼」，從制度上保障工友的健康和提高氣候適應的能力。

4.2 建立酷熱天氣下的停工標準，以客觀指標保障工友健康

現時，世界各地也有落實有關酷熱天氣下的限時和停工的安排。如美國⁶及澳洲等地早已實施有關法例。在內地廣東省的《高溫天氣勞動法》⁷亦以酷熱天氣作為停止戶外工作的根據。⁸在天氣日趨炎熱的情況下，樂施會建議政府立即建立「酷熱指數」或其他客觀指標作為停止戶外工作與否的標準，以減輕工友中暑的風險。在此之前，僱主應為戶外工作的工友提供彈性工作安排，如容許提早上班，以避開正午時陽光最猛烈的時間。

4.3 短期內幫助工友增設降熱用品

勞工處與職安局早前推出「中小型企業掛腰風扇資助計劃」，資助中小企購買掛腰風扇。工友普遍認為風扇能讓他們在工作期間稍為消暑降溫。鑑於上述計劃已在六月結束，樂施會建議當局應繼續推行及擴大相關計劃，即時為清潔工友提供降熱用品；同時，推行有關措施時亦應先了解及諮詢用家意見，例如風扇電池的續航力，以及掛頸會否更為合適工作需要，讓有關用品可以用得其所。

⁶ <https://www.weathercentral.com/weather/us/maps/heat-index>

⁷ http://www.gd.gov.cn/gkmlpt/content/0/140/post_140318.html#6

⁸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s=N0060007>